

7.1.3 記錄 GMDSS 日誌，備便隨時接受檢查；保存以下文件：(a) 商業證書，(b) 通訊記事簿，(c) 日誌，(d) 保養記錄，(e) 通訊記錄。

7.1.4 依照船舶保全計劃書之要求，檢查和保養所有保全設備。

## 8. 工作範圍與職務分配 - 管事部

### 8.1 大廚

大廚在大副之指導及伙食團之監督下，負責下列工作：

8.1.1 按本輪伙食費之標準，準備每日之餐飲。

8.1.2 協助伙食團選購食物，包括提供需要供應之項目及數量。

8.1.3 隨時保持廚房及餐具間之清潔與整齊。

8.1.4 執行所分配的保全任務。

### 8.2 服務員

服務員應準備及清潔餐桌、餐具，並保持住艙及房間之乾淨，包括定期換洗臥具等。此外，執行船舶保全員所指派的保全任務。

## 9. 船上組織圖

